

惠东县财政投资项目审核服务合同

甲方：惠东县财政局

(委托方)

乙方：惠州市建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受托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业务范围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提供以下1宗预算造价审核服务：

1. 惠东县梁化镇主要道路（县道 X209）沿线农房外立面总体提升项目。

二、服务时限

中选后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

三、委托审核费

1. 下列服务费用按惠东财建函[2016]1号文以工程送审金额先行测算，待工程审定后，最终计付金额，测算如下：

(1) 惠东县梁化镇主要道路（县道X209）沿线农房外立面总体提升项目：
 $3846419.59 \times 3.28\% = 12616.26$ 元。

以上预算造价审核服务费测算合计为：12616.26元。

2. 审核定案后，乙方按季度填报付费申请表，经县财政局相关股室审定后支付相关费用。

四、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向乙方提供完整的审核资料，提出审核要求；
2. 负责协调乙方现场勘察、答疑、会审、对数等工作；

3. 对审核过程中出现争议较大的问题，负责组织召开会审会议，形成统一意见；

4. 对乙方出具定案后的成果报告进行抽查并提出抽查意见；

5.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审核费。

五、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财政、财务、基建管理、工程造价的法规、政策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有关惠东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结算审核的规定和对审核成果文件的要求，本着合理、合规节约政府投资的原则，客观、公正地开展该项目的预算审核工作，按时按质按量提供审核服务，对审核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合理性负责，并负责保密责任。乙方对审核结果定案金额负最终责任。

2. 乙方派出参与惠东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结算审核的人员，应完整、准确、真实反映并记录审核过程中的工作情况，做好审核资料、工作底稿整理、归集，并按惠东县财政局有关规定格式和质量要求提供审核结论和审核成果文件。

3. 妥善保管甲方的所有委托审核项目的相关资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资料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根据惠东县财政局的要求组织审核工作。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提供资料不齐，需补送资料的应相应延长审核时间；

2. 第三方咨询机构审核定案后的成果报告若经审计抽查复审，审核成果偏差率 i （偏差是指由于第三方咨询机构审核人员的主观原因造成的差错，如错套定额，点错小数点、重项、无核实签证是否违规或重复、主材严重偏离市场价、工程量计算错误、高估冒算等；偏差率是指中介审核成果金额与复审后金额比率）

百分比并按以下规定由委托审核单位对预、结算审核单位进行处理：

- (1) $i \leq 3\%$ ，不扣除审核服务费；
- (2) $3\% < i \leq 5\%$ ，扣除审核服务费的 20%；
- (3) $5\% < i \leq 7\%$ ，扣除审核服务费的 50%；
- (4) $i > 7\%$ ，扣除审核服务费的 100%。

3. 存在上述第（4）情况的，扣减相应审核服务费后，由委托审核单位向中介超市书面提出投诉，经负责受理的中介超市专责运维机构核实后，按照中介超市管理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4. 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有关事项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争议协商无效的，提交到惠东县人民法院诉讼。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法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名：



2025年9月2日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名：



2025年9月2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Z2509020399

惠州市建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受惠东县财政局委托，惠东县梁化镇主要道路（县道X208）沿线农房外立面总体提升项目预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3230072015182508180518），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万贰仟陆佰圆整（¥12,600.00元）。服务时限为：中选后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惠东县财政局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惠东县财政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惠东县政务服务中心

2025年09月02日



